

稷山县市政公用服务中心

2022年度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1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决算表.....	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
二、收入决算表.....	4
三、支出决算表.....	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9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3
十、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14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1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5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5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16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9
第五部分 附件.....	19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单位）职责

- 1、贯彻落实城市道路、桥梁、城市照明（亮化）、节水排水、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再生水利用、污泥处置等市政公用基础设施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县委、县政府安排部署；
- 2、负责实施城区城市道路、桥梁、城市照明（亮化）、节水排水、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再生水利用、污泥处置等市政公用基础设施及附属设施的中长期计划和年度计划；
- 3、负责城区城市道路、排水管渠、桥梁及附属设施日常维护及安全运营等管理工作；
- 4、参与城市道路、排水管渠、桥梁及附属设施的设计、竣工验收等工作；
- 5、负责城区城市照明、亮化设施日常维护及安全运营等管理工作；
- 6、参与城市照明、亮化设施的设计、竣工验收等工作；
- 7、负责城区城市供水、燃气、生活污水处理、再生水利用、污泥处置等市政公用行业设施运营及安全方面的监管工作；
- 8、承担污水处理服务费、再生水处理服务费、污泥处理服务费核准相关工作；
- 9、负责对城区外进出污水厂管网的日常安全运行进行维护管理；
- 10、负责编制并考核用水定额，审批下达用水计划，审核用水单位新增用水量，制定县城节约用水发展规划和节约用水计划，制定县城节约用水管理办法，会同有关部门审批节水措施，并督促检查落实；
- 11、负责城区市政公用方面经营企业的合同履约、考核评价相关工作；
- 12、负责编制上报城区城市道路、排水管渠、桥梁、城市照明（亮化）、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再生水利用、污泥处置等方面的运营和维护改造经费，并按下达的资金计划认真执行；
- 13、会同有关部门依法拟订和调整相关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
- 14、负责城区道路挖掘恢复管理相关工作；
- 15、完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稷山县市政公用服务中心下设稷山县城市照明服务中心、稷山县节约用水服务中心、稷山县污水处理中心3个单位。

第二部分 2022年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名称： 稷山县市政公用服务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0	130000.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0		二、外交支出	33.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0		三、国防支出	34.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00	
五、事业收入	5.00		五、教育支出	36.00	
六、经营收入	6.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00	
八、其他收入	8.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00	
	9.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00	
	10.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00	
	11.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00	130000.00
	12.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00	
	13.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00	
	14.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00	
	15.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00	
	16.00		十六、金融支出	47.00	
	17.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00	
	18.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00	
	19.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00	
	2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00	
	21.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00	
	22.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00	
	23.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00	
	24.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00	

	25.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00	
	26.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0000.00	本年支出合计	58.00	130000.0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00	
	30			61.00	
总计	31.00	130000.00	总计	62.00	130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決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名称： 稷山县市政公用服务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 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0000.00		130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0000.00		13000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30000.00		13000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30000.00		130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市政公用服务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30000.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30000.00	13000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30000.00	本年支出合计	59	130000.00	13000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收入总计	32	130000.00	总计	64	130000.00	130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名称： 稷山县市政公用服务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00	2.00	3.00
合计		130000.00		1300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0000.00		13000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30000.00		130000.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30000.00		130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市政公用服务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其中：基本支出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000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12	拆迁补偿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30901	房屋构筑物构建		——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	31101	资本金注入		——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30906	大型修缮		——	312	对企业补助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908	物资储备		——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30000.00		30214	租赁费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	31204	费用补贴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	31205	利息补贴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9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	31302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01	房屋构筑物构建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006	大型修缮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10	安置补助						
人员经费合计		130000.00		公用经费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情况（其中包括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市政公用服务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说明：本表无数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名称：稷山县市政公用服务中心

2022年度

单位：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说明：本表无数据

部门决算公开相关信息统计表

公开10表

单位名称： 稷山县市政公用服务中心

2022年度

金额单位：元

一、政府采购情况		
项目	行次	采购金额
合计	1	
货物	2	
工程	3	
服务	4	
二、机关运行经费		
项目		统计数
（一）行政单位	5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一）车辆数合计（辆）	7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8	
2. 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9	
3. 机要通信用车	10	
4. 应急保障用车	11	
5. 执法执勤用车	12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13	
7. 离退休干部用车	14	
8. 其他用车	15	
（二）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采购及机关运行经费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说明：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总计130,000.00元、支出总计130,000.00元。与2021年相比，收入总计减少268,420.00元，下降67.37%，支出总计减少268,420.00元，下降67.37%。主要原因是机构合并、工作职能变化和人员构成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合计130,000.00元，其中：

财政拨款收入130,000.00元，占比100.00%；

上级补助收入0元，占比0%；

事业收入0元，占比0%；

经营收入0元，占比0%；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元，占比0%；

其他收入0元，占比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支出合计130,000.00元，其中：

基本支出0元，占比0%；

项目支出130,000.00元，占比100.00%；

上缴上级支出0元，占比0%；

经营支出0元，占比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元，占比0%。

四、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稷山县市政公用服务中心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130,000.00元，支出总计130,000.00元。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减少268,420.00元，下降67.37%，财政拨款支出总计减少268,420.00元，下降67.37%。主要原因是机构合并、工作职能变化和人员构成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稷山县市政公用服务中心2022年财政拨款决算支出130,000.00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0%。与2021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68,420.00元，下降67.37%。主要原因是机构合并、工作职能变化和人员构成减少。。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稷山县市政公用服务中心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30,000.00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城乡社区支出(类)130,000.00元，占比100.00%。

(三)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稷山县市政公用服务中心2022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30,000元，支出决算130,00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其中：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年初预算13万元，支出决算1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用于人员工资福利发放。较2021年决算减少26.84万元，下降67%，主要原因主要是机构合并、工作职能变化和人员构成减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稷山县市政公用服务中心2022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0元，其中：

人员经费0元，主要包括人员经费0元，主要包括无；

公用经费0元，主要包括无。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此项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0元，支出决算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与上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相同。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公务接待费支出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与上年相同，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元，出国团组共0个，0人次。主要用于：无。

2、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元，使用财政拨款共购置公务用车0辆，主要用于无。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元，使用财政拨款负担的公务用车保有量共0辆车，主要用于：无。

4、公务接待费支出0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国内接待费0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其中外事接待费0元，共接待0批次，0人次，主要是接待无；国（境）

外接待费0元，共接待国（境）外0批次，0人次，主要为无。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稷山县市政公用服务中心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00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稷山县市政公用服务中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稷山县市政公用服务中心部门（单位）按照“谁支出、谁自评”的原则，组织对2022年度年初预算安排的所有项目资金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涵盖一级项目0个，二级项目1个，共涉及资金130000元，占本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1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130000元、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项目支出0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项目支出0元。

组织开展了2022年度稷山县市政公用服务中心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资金130000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3000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0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元。

组织对2022年稷山县市政公用服务中心经费支出项目等1个2级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130000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30000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元、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0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0元。从评价结果来看，项目支出合理，项目完成情况良好。。

（2）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稷山县市政公用服务中心部门（单位）2022年度一级项目绩效自评个数0个，涉及资金0元：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对于自评结果为“中”和“差”的项目，本部门（单位）采取的改进管理措施为无。涉密项目除外。

稷山县市政公用服务中心部门（单位）2022年度部门预算二级项目绩效自评个

数1个，涉及资金130000元：1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0个项目自评等级为“差”。对于自评结果为“中”和“差”的项目，本部门（单位）采取的改进管理措施为全年工作重点主要分为市政设施维修、维护；公用事业设施维修、维护；城市照明（亮化）设施维修、维护三个方面。不仅要保障三方面市政设施功能完好，正常运行，更要适时对市政设施进行必要的更新改造，甚至新建、增设项目，满足人民群众不断提高的物质文化和精神生活。涉密项目除外。

具体公开的每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如下表述：

市政公用服务中心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万元，执行数为1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3）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稷山县市政公用服务中心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稷山县市政公用服务中心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部门（单位）全年预算数为130000元，执行数为130000元，执行率为100%。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工资足额及时发放；二是无。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无；二是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无；二是无。涉密内容除外。

（4）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市政公用服务中心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3万元，执行数为1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5）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十一、“三公”经费：指各级部门、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无

第五部分 附件

2022 年
稷山县市政公用服务中心工作经费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相
关
资
料

稷山县市政公用服务中心

市政公用服务中心工作经费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稷山县市政公用服务中心共有 11 正式人员人，临时人员 4 人。主要职责包括：

1、贯彻落实城市道路、桥梁、城市照明（亮化）、节水排水、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再生水利用、污泥处置等市政公用基础设施工作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县委、县政府安排部署；

2、负责实施城区城市道路、桥梁、城市照明（亮化）、节水排水、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再生水利用、污泥处置等市政公用基础设施及附属设施的中长期计划和年度计划；

3、负责城区城市道路、排水管渠、桥梁及附属设施日常维护及安全运营等管理工作；

4、参与城市道路、排水管渠、桥梁及附属设施的设计、竣工验收等工作；

5、负责城区城市照明、亮化设施日常维护及安全运营等管理工作；

6、参与城市照明、亮化设施的设计、竣工验收等工作；

7、负责城区城市供水、燃气、生活污水处理、再生水利用、污泥处置等市政公用行业设施运营及安全方面的监管工作；

8、承担污水处理服务费、再生水处理服务费、污泥处

理服务费核准相关工作；

9、负责对城区外进出污水厂管网的日常安全运行进行维护管理；

10、负责编制并考核用水定额，审批下达用水计划，审核用水单位新增用水量，制定县城节约用水发展规划和节约用水计划，制定县城节约用水管理办法，会同有关部门审批节水措施，并督促检查落实；

11、负责城区市政公用方面经营企业的合同履约、考核评价相关工作；

12、负责编制上报城区城市道路、排水管渠、桥梁、城市照明（亮化）、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再生水利用、污泥处置等方面的运营和维护改造经费，并按下达的资金计划认真执行；

13、会同有关部门依法拟订和调整相关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

14、负责城区道路挖掘恢复管理相关工作；

15、完成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2022 年财政年度预算资金 13 万元，全部用于发放临时人员工资。

（二）项目绩效目标。

稷山县市政公用服务中心负责全县城区城市照明、亮化设施日常维护及安全运营等管理工作，我们按照县委县政府

及住建局的要求，以人民为中心，在科学管理、文明管理、精细化管理上下功夫，把稷山县打造成稷王文化名城的靓丽名片，让后稷大地更有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强化完成工作的动力，组织目标更加明确。

2、增强工作人员的自尊心，强化工作人员自我认知与自我开发，使工作人员更加胜任自己的工作，彼此加深了解。

3、能够更清晰的界定工作的内容与其需要达到的标准。

4、使管理活动更加公平适宜。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绩效评估的原则有三条：分别是绩效评估应该与管理理念相一致、绩效评估要有所侧重、不考评无关内容。

与管理理念相一致。考评内容实际上就是对工作人员工作行为、态度、业绩等方面的要求和目标，它是工作人员的行为向导。考评内容是管理理念的具体化和形象化，在考评内容中必须明确：应该鼓励什么，反对什么，给工作人员以正确的指引。

原则之二是绩效评估要有所侧重要。考评内容不可能涵盖该岗位上的所有工作内容，为了提高考评的效率，降低评估成本，并且让工作人员清楚工作的关键点，考评内容应该选择岗位工作的主要内容进行考评，不要面面俱到。

其他是不考评无关内容。绩效评估应遵循的第三条原则

是不考评无关内容。绩效考评是对工作人员的工作考评，对不影响工作的其它任何事情都不要进行考评，否则会影响相关工作的考评成绩。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分为四个阶段进行评价准备评价实施撰写报告整理归档。

1. 评价准备

收集、审核、分析项目涉及的相关资料；制定评价实施方案；

征求各方意见，初步进行汇总

2. 评价实施

在全面收集资料的基础上，对收集的资料进行分类整理、审查和分析；发放、收集、整理、分析调查问卷；对相关人员进行询问；

3. 撰写报告

根据绩效评价的原理和规范，结合现场核实情况，依据评价指标体系进行打分，分析扣分原因，提炼评价结论，撰写评价报告并根据专家审核意见修改完善。

4. 整理归档

整理工作底稿和评价报告等有关资料，按照档案管理规定建立绩效评价工作档案。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评价认为，该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符合住建局市政公用服务中心的职能职责和年度工作计划，绩效目标清晰明确且设

置合理，较为优秀。

后附相关评分表。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产出数量指标，临时人员共计4人。

产出质量指标，保证城市照明、亮化设施日常维护及安全运营等管理工作。

产出时效指标，已按时发放临时工人工资。

产出成本指标，工作经费13万元，均已全部完成。

社会效益指标，保障单位正常运营。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工作人员比较满意。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项目实施过程中应定期进行人员培训和自查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找出偏差并分析产生偏差的原因，及时采取有效的管理措施加以纠正，保证绩效目标的实现。

六、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城市照明点多、面广、线路长、数量多，种类复杂，受外部因素影响突发性情况比较多。比如在重大节假日或者重要政治会议召开期间，都会临时增加亮化景观开放，导致电费短时间增加，致使全年产生偏差。另外，在极端天气条件下，因线路故障导致的瞬间电流过大或者元器件老化造成的电压不稳定都会对绩效目标的实施造成影响。

路灯照明设施人为破坏比较严重，特别是某些工程项目实施进程中对地下管线设施造成的损坏，致使维修难度加大，安全隐患增加，修复时效延长，管理目标出现偏差。

七、整改措施

完善照明控制系统，加强精细化管理措施，大力推广使用节能灯具、节能产品，提升城市照明管护水平。

稷山县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工作经费（市政公用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		稷山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			实施单位	稷山县市政公用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3	13	13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	13	13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临时工工资按时发放				临时工工资按时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临时工		4人	4人	10	10	
		质量指标	按照标准发放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按时发放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临时人员工资		3000元/人	3000元/人	20	2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各项日常工作正常开展		显著	100%	30	3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员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